账户业务申请表（个人投资者）

投资者基本信息（加*信息为必填项）			
*姓名	_____	*出生日期	_____ *性别 □男 □女
*国籍	□中国 □其他_____	*证件类型	□身份证 □其他_____
*证件号码	_____	*证件有效期	_____年_____月____日 □长期
*手机号码	_____	*电话号码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_____	*年收入	□<10 万元 □10-20 万元 □20-50 万元 □>50 万元
*行业	□政府部门 □金融 □房地产 □制造业 □批发、零售 □信息技术 □国有企业 □其他_____		
*职务	□负责人 □管理人员 □专业技术人员 □普通职员 □其他_____		
*联系地址	_____省_____市_____区（县）_____路（街）_____		
	_____	*邮编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联行号（大额支付号）	_____
*开户银行全称	_____银行_____分行_____支行_____储蓄所（网点）		
*不良诚信记录：□没有 □有(请列明)：_____			
*负债情况声明：□本人（本家庭）不存在负债 □本人（本家庭）存在负债，负债金额约为_____元，分别为（可附表）_____			
*税收居民身份声明：□1.仅为中国税收居民 □2.仅为非居民 □3.既是中国税收居民又是其他国家（地区）税收居民 （如勾选为第 2 项或者第 3 项，请同时填写提供《个人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			
*账户实际受益人：□本人 □非本人：_____		*账户实际控制人：□本人 □非本人：_____	
*您是否为政府要员、国际组织的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特定关系人？ □是□否 （勾选“是”的个人投资者，请说明财产来源/资金来源，并提供相应证明文件）财产来源/资金来源：_____			
*是否申请转化为专业投资者：□是□否 （勾选“是”的个人投资者，请向诺德基金直销柜台递交《投资者转化申请及确认书》及申请材料，同时完成相关申请流程，诺德基金直销柜台将在五个工作日内给出申请审核结果）			
购买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人请签名承诺并提供对应认定材料： 本人承诺满足以下合格投资人要求，具有 2 年以上投资经历，且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 家庭金融净资产不低于 300 万元 □ 家庭金融资产不低于 500 万元 □ 近 3 年本人年均收入不低于 40 万元 （前款所称金融资产包括银行存款、股票、债券、基金份额、资产管理计划、银行理财产品、信托计划、保险产品、期货权益等） 承诺人签字：_____			

个人投资者声明

本人已经了解国家有关基金/资产管理计划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已经仔细阅读过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基金/资产管理计划合同、最新招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说明书、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网公示的隐私声明和业务规则以及本申请表背面的条款，**保证所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所委托资金的来源合法合规**，并自愿遵守相关条款，履行基金投资者的各项义务，**自行承担产品投资风险。如本人提供的信息或资料发生重大变化，保证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否则，本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不利后果。**签章以示以上承诺及申请意愿。

本人确认上述填写内容正确无误。 **个人投资者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签章

直销柜台业务经办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盖章	
直销柜台业务复核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联系方式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专线：021-68985125
传真：（021）68985121 | 客服热线：400-888-0009（免长途）
网站：www.nuodefund.com | 直销中心邮箱 ndzx@nuodefund.com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富城路 99 号震旦国际大楼 18 层

个人投资者开户指引

一、开户须知

个人投资者选择开立诺德基金账户时，应已充分了解并知悉《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及《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管理办法》。在填写开户材料前，请详细阅读本公司管理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资产管理计划请详细阅读产品合同及投资说明书等材料。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提醒投资者根据自身的风险收益偏好，选择适合自己的金融产品。产品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购买基金应履行“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表适用于个人投资者。如需申请个人专业投资者，另须提交《投资者转化申请及确认书》并提供相关申请材料，由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审核确认。请务必仔细认真填写本表内容，确保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发生填写错误或涂改，请在涂改处签字留痕证明。

个人投资者须填写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申请材料并出示个人投资者自行准备的材料，材料准备齐全后，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将在3个工作日内受理相关账户申请。受理个人投资者账户申请的时间为：9:30-17:00，根据时间优先的原则受理个人投资者开立申请，具体受理时间以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时间戳为准。如果证券交易所调整交易时间，则直销柜台截至时间以交易所当天的休市时间为准。

开户流程：投资者将填写无误的材料发送诺德直销柜台，直销柜台审单无误后3个工作日内办理账户申请，诺德自TA账户申请T+1日确认该笔账户申请，投资者需将开户材料原件寄至本表单下方联系方式处地址。

特别提示：个人投资者如需开通电子委托方式，请务必填写准确的手机/电话/邮箱，仔细阅读并签署《电子委托交易协议书》。

二、提交材料

投资者填妥并签字的账户业务申请表（个人投资者）、个人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其他有效身份证明材料等）、银行储蓄存折或银行卡复印件（复印件下方手写卡号并签名）、电子委托交易协议书（开通电子委托提供）。

三、注意事项

投资者保证所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如资料发生变更，需及时办理变更手续。因资料不实或更改不及时而导致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投资者需妥善保管个人印鉴和其他身份识别凭证，本公司对投资者提供的所需材料仅作表面真实性、有效性审查。投资者凭签字及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的交易行为均视为投资者所为，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资者承担。

本公司因法规或业务需要将不定期更新本表单及相关业务规则，相关表单及业务规则一经公布立即生效，请投资者提交相关申请前下载使用本公司网站公布的最新业务表单。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联系方式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专线：021-68985125
传真：（021）68985121 | 客服热线：400-888-0009（免长途）
网站：www.nuodefund.com | 直销中心邮箱 ndzx@nuodefund.com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富城路 99 号震旦国际大楼 18 层